



华夏全媒体  
主管主办  
华夏日报社出版  
国际标准刊号  
ISSN2521-0289

#### 编委会

江单 张华勇 黄浩  
李增勇 龚德贤  
张邦毛 齐明利

顾问 | 邓飞 方智平

李凌

总编辑 | 江单

执行总编辑 | 张华勇

执行社长 | 黄浩

副总编辑 | 李增勇

蒋靖善 龚德贤

视觉总监 | 古风

#### 采访中心

主任 | 董哲

编辑中心

主任 | 罗阳

经济新闻中心

主任 | 龙波

视频新闻中心

主任 | 罗明荣

区域新闻中心

主任 | 潘利求

评论新闻中心

主任 | 贺强

国际新闻中心

主任 | 黄浩(兼)

新闻影像中心

主任 | 巢砥平

#### 驻境外记者

驻澳门记者 | 王强

驻台北记者 | 李冰洁

驻东京记者 | 向建国

驻新加坡记者 | 毛周

驻新德里记者 | 黄朝

驻阿拉木图记者 | 周璐

驻耶路撒冷记者 | 贺友

驻纽约记者 | 罗韵诗

驻开罗记者 | 吴志刚

强

驻莫斯科记者 | 朱可夫

驻奥斯陆记者 | 向建军

驻伦敦记者 | 邓联辉

驻巴黎记者 | 卢伟平

驻巴西利亚记者 | 尹志强

驻堪培拉记者 | 欧阳子

## 遏制医患纠纷需标本兼治

《北京市医院安全秩序管理规定》2020年7月1日正式施行,近日,北京市公安局和北京市卫健委通报了法规实施一年以来的成效。据介绍,北京市三级医院已实现安检全覆盖,262家医院安装了“一键报警”装置,86家医院配备了人脸识别系统。(7月16日央广网)

毫无疑问,此举真正将医院安全保护落实到了实处,值得赞扬。近年来,医患矛盾冲突不断,医患关系日趋紧张。在医院当众打、砸、围攻医生的场面时有发生,

严重的医闹甚至会“你死我活”,危害双方的生命安全。北京多家医院实现一键报警,配备人脸识别系统,无疑是给医患纠纷打了一剂“镇静剂”,给医生诊疗,患者就医提供了一层“保护伞”。不过,健全警卫机制是基本保障,也是最低要求。从根本上遏制医患纠纷,还需重建医患信任关系。

早在2015年,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(九)》正式施行,医闹就已正式入刑,其中规定:“聚众扰乱社

会秩序,情节严重,致使工作、生产、营业和教学、科研、医疗无法进行,造成严重损失的,对首要分子,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;对其他积极参加的,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、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。”尽管法律明确,恶性医闹现象依旧屡禁不止,种种案件以“血的代价告诉我们:遏制医患纠纷,还需从医患信任的根本出发。

医患信任,离不开医生和患者的共同努力。面对病人及其家属,医生要多一些耐心。病

患遭遇疾病困扰,难免身心受挫,精神慌张,医生作为专业人士,悉心告知病情,更要确保医患之间信息对称,才能有效防止病患情绪之下“犯糊涂”,酿成医闹事故。面对医生,患者和家属也要多一些尊重。听候医生诊疗,配合医生工作是病患的首要任务,除此之外,更要学会提高自身素质,尊重医学、尊重医生,莫以情绪度人,莫以情绪害人。

医患信任,更需医疗体制改革发力。复旦

大学医院管理研究所副所长章滨云曾表示,医疗纠纷从宏观层面看是体制问题,反映的是优质医疗资源缺乏和医疗保险和保障水平不高的问题。而每一件具体的医患纠纷案件,便是宏观体制问题的微观呈现。改革医疗体制,为医生提供更好的工作环境,为病患提供更便利、实惠的就医条件,是构建医患与患者良好的信任关系的基石。

■袁馨宇

## “开车溅人一身水”,被处罚一点不冤

下雨的时候最怕什么?怕没带伞,被淋成落汤鸡;怕穿新鞋,白鞋秒变黑鞋;怕迟大到,全勤奖也泡汤……更怕的是被行驶而过的车溅一身水!下雨天有些人开车溅人一身水是不文明行为,同样也是违法行为。你还别不信,近日多地就有司机被处罚。(7月20日《齐鲁晚报》)

下雨天,行人在路边被快速行驶的车辆溅了一身水,是司空见惯的现象。此不文明行为,通常被认为是司机的“恶作剧”,而遭殃的行人除了骂两句泄愤外,大都自认倒霉。然而,近日多地就有司机

因此被处罚,警示和提醒广大司机,“开车溅人一身水”属于一种违法行为,应当予以杜绝;行人也可以对此违法行为进行投诉,让违法者受惩罚,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。

进入雷雨季节后,类似“开车溅人一身水”现象频频发生。多地有不少司机也因此收到了罚单,如在四川绵阳,一男子站在路边等车,一辆白色SUV驶过时溅起积水,男子湿了一身。随后,该男子向交警部门举报。查看监控后,交警部门认为,肇事车驾驶人行为违法。最终,司机被罚200元。苏州昆山一男子在等待红绿

灯时,被一辆飞驰而过的汽车溅了一身水,男子立即拨打110报警。涉事司机因涉及两个交通违法行为,分别被处以50元罚款。

“开车溅人一身水是违法行为”这个话题,一度登上微博热搜,可见其关注度之高。我国《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》第六十四条规定,机动车行经漫水路段或者漫水桥时,应当停车察明水情,确认安全后,低速通过。但是,一部分司机在下雨天遇到积水路面时,根本就不会减速,不管有意还是无意,造成的后果都是溅了行人一身水。这种不文明行为,与交通法规

相违背,显然是违法行为。因此,多地有司机“开车溅人一身水”被处罚,与法有据,一点都不冤枉。

其实,“开车溅人一身水”,与车速有很大的关系。经测试,雨天行车经过漫水路段,车速10至20公里/小时,对行人影响不大;车速30公里/小时左右,膝盖以下被溅湿;车速40公里/小时左右,水花溅起1米多高。如何杜绝“开车溅人一身水”的违法行为呢?一方面,广大司机要严格按照交通法规的规定,低速通过漫水路段,既不会溅行人一身水,也避免违法遭受不必要的

处罚;另一方面,面对司机“开车溅人一身水”的行为,行人要敢于投诉、举报,让任性司机受到应有惩罚,使他们最终得不偿失,从而倒逼他们文明、安全驾驶。

“万水千山总是情,不要溅我行不行?”网友的调侃,就是一种期待。是该和“开车溅人一身水”现象说再见的时候了,惩罚与防范并举,要让行人在雨天不再唯恐躲避车辆不及,没有被过往车辆溅一身水的担忧和烦恼。

■丁家发

## 新郎伴娘被绑电线杆,如此婚闹还是别闹了

近日,四川泸州一对新人喜结良缘,举办婚礼。婚礼当天,新郎刚下婚车,就被朋友们用胶带一圈一圈地和三个伴娘绑在电线杆上整蛊,周围人还拿着树枝不时地往新郎身上抽去。新郎感觉既尴尬又疼痛,尽管如此,他仍然希望这个习俗能够继续延续下去。这场婚闹引发了网友的热议,大多数人都认为这样的婚闹不合适、恶俗。

婚闹其实由来已久,是中国的传统婚姻习俗。古时,人们常常是盲婚哑嫁,新郎新娘在结婚前交流很少,

有的甚至是素未谋面。因此需要通过婚闹的方式,让新郎新娘打破尴尬的气氛而熟络起来。后来这种活动被人们逐渐保留下来。

举办婚礼可以说是人生中最重要、最让人记忆深刻的事情之一,在这样一个美好的日子,大家应该过得开开心心。为了增添婚礼的喜庆氛围,有些地方会进行婚闹活动。可是这样把新郎和伴娘绑在电线杆上,并且还辅以枝条抽打的婚闹成何体统呢?更可气的是,作为被整蛊的新郎,却也没有认识到这种婚闹的低

俗,反而还希望其延续下去。笔者认为,婚闹并非不可,但需与时俱进,必须对低俗婚闹说不。

低俗婚闹活动会对当事人造成身体、心理上的双重伤害。近几年各种低俗婚闹的新闻纷纷进入公众的眼帘,例如一个充当好朋友伴娘的16岁女孩,被几名“闹洞房”的男子脱光进行猥亵,一度走向轻生;山东潍坊一新郎结婚时被朋友用灭火器喷射;还有往新郎新娘身上砸烟火爆竹的。尽管很多时候人们进行低俗婚闹的目的,是为了增

添婚礼的喜庆氛围,让大家高兴高兴。但是所采取的手段不仅会让当事人觉得尴尬丢脸,还可能侵犯当事人的人身权利,造成难以解决的心理问题,甚至是危害生命健康。

低俗婚闹还败坏了良好的社会风尚。用胶带捆、强行搂抱新娘、强行扒衣服、往身上涂抹泼洒异物、拴着赤裸着上身的新郎父亲游街等等,低俗婚闹中出现的手段层出不穷,一些手段之低俗实在是让公众大跌眼镜。低俗婚闹所表现出来的,不仅仅是低俗,更是一些人精

神和意识上的落后和野蛮。如果让这种婚闹作为一种社会或者地方习俗延续下去,既是对社会公序良俗的冲击,也是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蔑视。

婚闹作为一种传统婚俗,应当与时俱进。低俗的婚闹伤风败俗,影响个人也影响社会。希望大家自觉抵制低俗婚闹,就让它消散在历史的长河里,让21世纪的新人们收获一个喜庆又文明的婚礼。

■黄一洋